

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公告

公告日：112/11/27

列印時間：112/11/24 14:07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5.4.26
	機關名稱	臺灣嘉義地方法院
	單位名稱	臺灣嘉義地方法院
	機關地址	600嘉義市東區林森東路282號
	聯絡人	朱鴻明
	聯絡電話	(05)2783671#6228
	傳真號碼	(05)2755117
	電子郵件信箱	nisove004@judicial.gov.tw
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A1121027
	標案名稱	113年度駕駛及工友勞務承攬採購案
	標的分類	勞務類 911-政府行政服務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	1,230,000元 壹佰貳拾參萬元
	採購金額級距	未達公告金額
	辦理方式	自辦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49條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1,230,000元 壹佰貳拾參萬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否
	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	是否提供英文招標文件	未提供
	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	否
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
	決標方式	最低標

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	否
是否電子報價	否
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2
招標狀態	第二次及以後公開取得
機關自定公告日	112/11/27
是否複數決標	否
是否訂有底價	是
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是否屬統包	否
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
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

領 投 開 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
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
	系統使用費 	20元
	文件代收費 	0元
	總計	20元
	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 是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： 600嘉義市東區林森東路282號2樓總務科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： 0	
	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
	截止投標	112/12/01 17:00

開標時間	112/12/04 10:00
開標地點	600嘉義市東區林森東路282號2樓開標室
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否
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	是 須繳納履約保證金之必要理由：規制得標廠商謹慎履實契約責任，並使機關於損害發生得即時取償
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600嘉義市東區林森東路282號1樓聯合服務中心7號收文檯
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				
	履約地點	嘉義市(非原住民地區)				
	履約期限	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				
	是否刊登公報	否				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，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	否				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是				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	勞務類勞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2.11.23」 勞務類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2.11.23」 勞務類公共工程專案管理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2.11.23」 勞務類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2.07.11」 勞務類勞動派遣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2.11.23」 勞務類災後復建工程設計、監造技術服務開口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2.11.23」 勞務類社會福利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2.07.11」 勞務類媒體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2.07.11」 勞務類社會福利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2.07.11」 是				
	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	否，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其他:勞務案				
	廠商資格摘要	1.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： 1. 具公司登記 2. 具商業登記 3. 為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 4. 為原住民廠商 2. 廠商納稅之證明。如營業稅或所得稅				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【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】				
		<table><tr><td>資格項目</td><td>附加說明</td></tr><tr><td>廠商信用之證明</td><td>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</td></tr></table>	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	廠商信用之證明	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
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					
廠商信用之證明	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					

		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、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
附加說明	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，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31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，始得提出申訴。	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	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30、傳真：02-87897514) 檢舉受理單位 嘉義市調查站-(地址：60001嘉義市東區維新路321號;嘉義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5-2778888) 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 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)	
新增時間	112/11/24 14:07	

註： ◎ 招標公告是否已傳輸成功，可至功能選單「政府採購 > 招標管理 > 查詢招標公告」查詢；招標文件是否已傳輸成功，可至功能選單「政府採購 > 招標管理 > 檢驗上傳標案」確認。